

穗（番）环管〔2020〕23号

##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不批准广州润清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新增开料、机加工、焊接、打磨、试机工序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

广州润清环保设备有限公司（9144011306333776X7）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广州润清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新增开料、机加工、焊接、打磨、试机工序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，编制单位为深圳市申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，编制主持人为沈家龙）收悉，经审查，该项目《报告表》的内容存在重大缺陷和错漏，而且与现状不符，我局不批准该《报告表》。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0年2月11日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抄送：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区分局执法监察大队、第四环境保护所，  
深圳市申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